

屈原管理区卫健局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5年，屈原管理区卫生健康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制度机制、深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有效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为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统筹协调，我局明确“分管领导主抓、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人头”的工作机制。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重点工作，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同时，制定政务公开相关制度，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加强信息审核把关，确保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二）深化公开内容，提升公开质量。

我局紧紧围绕卫生健康工作重点，深化公开内容，确保公开信息全面、准确、及时。重点公开了卫生健康政策法规、重大疾病防控、医疗服务监管、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息。通过细化公开内容，使公众能够更加

便捷地获取所需信息，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政务公开行为。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一）予以公开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						

本年度办理结果	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四)无法提供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五)不予处理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六)其他处理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 申请你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不足，如部分信息公开内容深度不足，政策解读形式较为单一。

下一步，我局将认真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密围绕群众需求，扎实有序推进卫生健康领域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一是聚焦提质增效，深化重点领域公开。针对卫生健康民生关切领域细化公开内容，扩充政策解读形式。二是优化平台管理，畅通政民互动渠道；定期优化平台栏目设置，同步更新各类公开信息，确保平台服务高效便捷。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